

证券代码：833943

证券简称：优机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39

## 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，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公司制定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，并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：公司的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：2024 年 1 月 1 日—2024 年 12 月 31 日

三、薪酬标准：

#### 1、董事薪酬方案

公司内部董事根据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，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。

#### 2、董事津贴方案

公司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津贴为拾万元/人/年（税前）。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以及按《公司章程》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，均由公司据实报销。

#### 3、监事薪酬方案

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，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。未在公司任职的监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。

#### 4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。

#### 四、审议程序

2024年4月17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2024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其中，董事薪酬方案、董事津贴方案及监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五、其他规定

1、担任公司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，绩效薪酬在年度考核结束后按年度发放；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。上述薪酬均为税前薪酬，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2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3、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董事薪酬、董事津贴和监事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

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8日